

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申报自查自评报告

创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不仅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的具体实践，也是适应新阶段新要求、推动信阳市林业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现实需要。近年来，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在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统筹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连续两年在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获得“优秀”等次，具备了创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的基础条件。现对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申报作自查自评，情况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点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成立市林业和茶产业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局党组书记、局长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在党组会(班子会)上常态化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同时结合林茶工作实际，对我局依法行政年度重点工作进行系统安排，制定《信阳市林业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全市林茶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关于公布林业系统行政执法“四张清单”的通知》《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2022年度信阳市林业法治暨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要点》等文

件，做到年初有计划、阶段有重点、事事有安排，有力保证法治建设深入有序展开。

二、依法全面履职，完善制度建设

一是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信阳市林茶局担负着 7 项行政许可、67 项行政处罚在内的 96 项林业生态保护监督管理职责，同时严肃清查整治变相设置许可，无依据证明事项和涉企收费一律取消，对调整后的职权职责实施清单动态管理，及时调整并向社会公开部门权责清单，接收社会监督。并深化“一门、一窗、一网、一次”改革要求，落实行政审批“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不断压缩办理时限，提升政务服务质效。为更好利企便民，及时纠正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2021 年起先后对出台的 4 份政策措施文件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营造稳定公平透明便利的营商环境。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一方面严格把关，按照《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决定、公布、备案、监管程序，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程序。另一方面定期对规范性文件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评估反馈，实行“两年一清理”与专项动态清理相结合的管理制度，适时做好废止、修改工作，2 年先后组织 8 次清理，将 2 部因职权调整不再拥有管理职权的规范性文件移交至市农业农村局，保留 2 部规范性文件并对外公布。

三是推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为着力推进重大行政决策民主、规范、合法、公正，我局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

行条例》，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坚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作为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把集体讨论审议作为合法性审查的必经程序。同时落实《关于切实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实施意见》，加强林业法律顾问管理，聘请专职律师为我局法律顾问，2年先后9次邀请法律顾问参与到我局涉及法律问题的决策事项中来，畅通法律专家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风险评估的渠道，让决策更加科学。

四是健全府院联动工作机制。为推动府院联动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建设，信阳市林茶局聚焦重点、协调配合，在全市全面推行“林长+法院院长”“林长+三长（公检法）”工作机制，推进司法监督、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良性互动、优势互补。按照“一问题、一专班、一方案”的要求，把涉及的本级府院联席会议确定的重点问题事项分解到科室、落实到岗位、量化到人头，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确保府院法治共建工作有力有序推进，高质量落实。树牢精品意识，始终坚持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通过常态化府院联动机制持续提升行政效能。

三、规范执法行为，推进依法行政

一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为推进公平文明规范执法，要求全市林茶系统行政执法队伍按照《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要求，规范执法程序，要求亮证执法，规范文字、音像制作，实施执法全过程记录。

同时在门户网站上设置行政执法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我局行政执法情况、执法流程、岗责体系、执法人员，明晰执法责任，规范执法流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二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一方面做好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做好行政执法证件的日常管理、年度审验工作，及时按规定组织 2021 年和 2022 年新申领行政执法人员考试工作和年审工作，适时调整清理执法岗位人员资格，目前我局在编在岗行政执法人员 19 人，已全部在河南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系统上登记，同时在门户官网上公开信息，接受社会公开查询与监督。另一方面是强化学法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印发 21 年和 22 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并分别在 2021 年 4 月、10 月和 2022 年 5 月、6 月对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专业法律业务培训和依法行政培训，不断提升领导干部的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形成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林业法治环境。

三是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落实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要求，持续创新服务型行政执法方式，各县区执法队伍参照《林业系统行政执法“四张清单”》和《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点和防控清单（第一批）》内容，加强行政指导、行政调解、行政和解、法律风险防控等非强制手段运用，引导行政执法人员树立执法为民理念，让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同时在 2022 年 5 到 8 月期间积极开展林业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提升专项活动，通过开展业务能力大培训、执法文书大练兵、“微宣讲、走基层”等活动，提升基层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业务水平，树立良好形象。

四、完善监督机制，强化权力制约

一是自觉接受外部监督。突出党内监督主体作用，主动将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纳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执法公职人员监督，对违规违法行为严格追究法律责任，依法依规给予处分。2021 年主办人大代表建议共 4 件，2022 年主办人大代表建议共 13 件，办理答复结果多数为 A 级。并按照职责分工，明确具体责任领导和承办科室，安排专人对建议、提案进行梳理总结，扬长处补短板，谋划下步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

二是加强内部层级监督。以执法案卷评查工作为抓手，监督县区行政执法行为，每年对县区林茶局开展案卷评查活动，采取“随机抽取+集中评查”的方式分别对 2021 年 2 份案卷和 2022 年 4 份案卷进行评查，分别对案卷打分并逐一指出问题，印发评查通报要求相关县区执法队伍及时整改，督促县区依法查处林业行政案件、合法合规开展具体行政行为。

五、化解社会矛盾，打击违法犯罪

一是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一方面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畅通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渠道，建立线上线下双重投诉举报渠道，线下可上门寻找帮助，线上可使用门户网站投诉信箱和“你呼我应”投诉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坚持每日登录，当天处理，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近 3 年来未出现违法或者不当行政执法行为，好差评系统反馈群众评价 137 次，好评率达 100%。另一方面规范行政应诉工作。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严格推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

应诉制度，2年来出庭应诉3起，胜诉率100%。同时积极配合公检法机关工作，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判决，配合检察院开展行政诉讼监督和行政公益诉讼，主动履行部门职责。

二是依法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始终保持打击涉林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保护森林资源，加强林政执法检查，2022年，我市共发生林业行政案件291起，查处283起，查处率97.25%，共计处罚278人，没收违法所得10301元，罚款307.57万元，恢复林地8.3837公顷，没收木材1.16立方米；责令补种树木19387株，有力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

学法知法才能以法治林，尊法维法才能依法行政。抓好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建设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信阳市林茶局将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把精力聚焦到工作上、聚焦到任务上，以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建设引领法治林业建设走深走实，推动法治信阳建设高质量发展，为谱写新时代法治社会新篇章提供坚实保障！

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3年7月25日

